

##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2017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、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7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李缤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转让持有的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51%股权的事项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优化资产结构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，并遵循了客观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1月30日